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以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等有关规定，公司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456号）《关于核准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2015年4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16,226,694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68元/股，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7,834,971.92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1,635,480.19元，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486,199,491.73元，上述资金于2015年4月17日到位。该事项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5]第4502000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97,834,971.92
发行费用	-11,635,480.19
偿还银行贷款	-130,000,000.00
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9,476,990.38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90,573,810.40
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0
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	3,851,309.05
余额	0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金额	截止日余额	账户性质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	000279207900093	438,834,971.92	0	募集资金专户
	000279207900173	0	0	现金管理账户
	000279207900271	0	0	现金管理账户
广西临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365612010113330951	50,000,000.00	0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488,834,971.92	0	-

注：初始金额488,834,971.92元系扣减承销费和保荐费后募集资金净额。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由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支出已经超出公司募集资金净额，截至2017年5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以自筹资金继续投入项目建设，为了便于统一核算募集资金项目的总投入，公司投入的自筹资金也通过募集资金专户来核算。因此，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在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000279207900093账号的存款余额123,488.35元以及在广西临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365612010113330951账号的存款余额0.03元实际为公司自筹资金余额。

2、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经2014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要求，更新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4年修订）。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3、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及履行情况

2015年5月，公司分别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广西临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

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不存在未履行义务的情形。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请参阅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4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尽快推动项目的实施，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展程度，先行以自筹资金进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以上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前的全部先期投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截至2015年4月29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69,476,990.38元，公司将以募集资金69,476,990.38元予以置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根据上述决议，以募集资金对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9,476,990.38元进行了置换。

3、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15年4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12个月。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0,000万元计划用于归还2015年8月份到期的一笔利率较高的借款，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公司拟将该笔10,000万元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3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根据上述决议，以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10,000万元购买期限为3个月的协议存款，该笔资金已于协议存款到期后用于归还2015年8月份到期的一笔借款。

2015年末，公司已经归还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万元募集资金。

(2) 2016年8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本次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分别在2016年8月及2016年10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万元、3,500万元，共计6,500万元。

公司在2016年12月、2017年1月、2017年3月、2017年4月、2017年5月，分5次将前述资金共6,5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6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上述授权额度包含公司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授权，于2016年3月29日在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以定期存款形式存放的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元，该笔定期存款到期日为2016年9月24日，年利率为3.60%。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授权的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其他资金则根据募集资金的实际需求情况选择灵活的存款方式，包括7天通知存款、活期存款等，以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5、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由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支出已经超出公司募集资金净额，截至2017年5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公司以自筹资金继续投入项目建设，为了便于统一核算募集资金项目的总投入，公司投入的自筹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6、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请参阅附表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说明

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达到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进度预期，2017年11月募投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正式开始投产。由于募投项目报告期末刚刚投产，项目收益情况目前尚无法准确评价。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表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619.95 ^{注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9,005.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5年：32,480.03 2016年：11,030.30 2017年：5,494.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7年度：		5,494.7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植物资源综合应用产业化工程项目	植物资源综合应用产业化工程项目	32,690.16	32,690.16	32,690.16	32,690.16	32,690.16	39,933.83	7,243.67	2017年11月
2	研发及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及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2,933.07	2,933.07	2,933.07	2,933.07	2,933.07	3,159.01 ^{注2}	225.94	2017年11月
3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0	2015年4月

注1：募集资金总额48,619.95万元是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2：因研发及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土建与植物资源综合应用产业化工程项

目为一体建筑，项目实际投资额3,159.01万元仅包含设备设施及其实际占用土建面积分摊支出，新厂区的公共工程部分未分摊计入。

附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 投资项目 累计 产能利 用率	承 诺 效 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 计实现效 益 ^{注4}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1	植物资源综合应用 产业化工程项目	-	8,327.32	-	-	-	-	不适用
2	研发及检测中心建 设项目	-	-	-	-	-	-	不适用
3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注3}	-	-	-	是

注3：按原贷款利率计算，使用募集资金13,000.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帮助公司在2015年节约财务费用730.43万元。

注4：由于募投项目报告期末刚刚投产，项目收益情况目前尚无法准确评价。